

環境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1 臺北市中正區潮州街 2 號

聯絡人：鄭秋萍

電話：(02)2370-5888#30314

電子信箱：cpcheng@moenv.gov.tw



受文者：經濟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環部授循字第11561113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二手袋募集箱申請表

主旨：為持續擴大袋類資源循環循環利用，本部建置「袋袋箱傳-二手袋循環平台」，邀請貴機關（公司）加入並協助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部115年5月11日環保綜字第1151029201號書函檢送「永續長聯盟115年研商會議」紀錄（諒達）辦理。
- 二、考量市場、市集等場域購物用塑膠袋使用量大，為引導減少使用，本部參考建國假日花市減塑示範之推動經驗，於本年3月啟動「袋袋箱傳-二手袋循環平台」（<https://sup.moenv.gov.tw/rebag>），期將各界閒置之紙袋或環保袋等隱形資源，提供予有購物提袋需求者使用，以減少使用塑膠提袋。
- 三、基此，倘貴機關（公司）可發起募集二手袋活動（僅內部或亦可對外募集者），均歡迎填寫「二手袋募集箱申請表」並回覆（傳真或電郵均可，詳附件），以索取日前正隆股份有限公司響應政策，以百分之百廢紙製作之限量二手袋募集紙箱（將依回覆順序提供，發完即止）。
- 四、另貴機關（公司）或有關（所屬）機關/單位若有販售商品，而有購物提袋需求者，亦歡迎至旨揭平台登錄為「需求端」，以利後續由平台媒合提供二手袋，共同從源頭減塑，協力促成環境永續。
- 五、倘對於「袋袋箱傳-二手袋循環平台」推動有任何諮詢，可聯繫本案專案人員：洪先生（聯絡電話：02-2370-5888分機30318）或委辦單位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：郭小姐（聯絡電話：02-2784-9899分機529）。



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運動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中央造幣廠、中央印製廠、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輸出入銀行、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、財政部印刷廠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、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正隆股份有限公司、環境部綜合規劃司、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本部氣候變遷署、環境管理署、化學物質管理署、國家環境研究院

